本版编辑：史小今
E-mail：m2@studytimes.cn
Tel：010—62804757

热点透析

从中国市场经济地位问题看欧盟如何履行国际义务

若WTO成员方承认中国为市场经济体，意味着该国放弃了以第三国国内价格或成本进行比较的方法，转而以中国价格或成本作为同类产品正常价值的比较基准，即所谓标准计算方法。与采用替代国的非市场经济方法相比，标准方法计算出的倾销幅度往往较低，由此推导的反倾销税更低，对出口产品更为有利。这在中国劳动力成本大幅度提升，价格比较优势下降的背景下，对减少中国产品出口障碍具有重要意义。

□ 叶 斌

2016年5月12日，欧洲议会做出有关中国市场经济地位的大会决议（2016/2667〈RSP〉），认为中国不属于市场经济体，反对单方面给予中国市场经济地位，同时要求欧盟委员会与其主要贸易伙伴协调立场，在包括G7和G20的场合讨论如何使《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议定书》（下称《中国入世议定书》）第15段的剩余条款在2016年后发挥法律作用。次日，德、法两国向欧盟理事会提交了与欧洲议会相似的立场文件。尽管欧洲议会决议和成员国立场文件没有法律约束力，但是由于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在贸易议题上具有立法批准权，这两个立场文件势必对欧盟委员会未来如何提出修法草案，对未来欧盟如何履行国际承诺产生方向性的影响。

中国市场经济地位问题之所以成为今年中欧关系的重点议题之一，在于《中国入世议定书》第15段有关确定补贴和倾销的价格可比性中，其d项规定无论是否中国被进口成员国认定为市场经济体，a项ii目规定的第三国替代方法应在中国入世之日后15年即2016年12月11日终止。由于临近时间节点，欧盟迫切需要修改其反倾销基础法律，以避免继续对华适用非市场经济方法而违反其在中国入世议定书的国际承诺。在当前欧盟正在实施的全部73项反倾销措施中，有近八成的案件针对中国产品（56项），非市场经济方法的终止将意味着欧盟对华贸易防御失去了最简单和方便的工具，对于中国向欧盟出口的钢铁、机械、化工、陶瓷等涉案产品以及欧盟相关产业可能产生直接影响。

市场经济地位与反倾销调查的关系

GATT/WTO多边贸易体制是以市场经济为基本假设的，1955年GATT缔约方在第6.1条的第二项注释中规定，如果进口产品来源国“垄断或实质上垄断贸易并且所有国内价格都由国家规定”（传统非市场经济国家），则进口国可以考虑采取非市场经济方法。20世纪六七十年代，波兰、罗马尼亚和匈牙利加入GATT的议定书明确允许进口国调查机关运用非市场经济方法确定进口产品的正常价值。

WTO成立后，中国和越南的加入文件授权WTO进口成员在一定条件下运用非市场经济方法确定反倾销调查中的正常价值，即上述《中国入世议定书》第15段，《越南加入工作组报告》第255段，WTO进口成员可以在被调查生产商不能明确证明自己所在产业具备市场经济条件的情况下采取第三国替代方法确定反倾销调查中的正常价值。

WTO并未定义何为市场经济体，由成员方根据其国内法来自行决定，这正是中国入世不久后寻求贸易伙伴承认中国市场经济地位的出发点。WTO成员方承认中国市场经济体，意味着该国放弃了以第三国国内价格或成本进行比较的方法，转而以中国价格或成本作为同类产品正常价值的比较基准，即所谓标准计算方法。与采用替代国的非市场经济方法相比，标准方法计算出的倾销幅度往往较低，由此推导的反倾销税更低，对出口产品更为有利。这在中国劳动力成本大幅度提升，价格比较优势下降的背景下，对减少中国产品出口障碍具有重要意义。

在中国入世后不久，中国与欧盟进行数次关于市场经济地位的双边对话，但是欧盟一直认为中国未能满足其设立的五条标准，而将中国列于欧盟反倾销立法的非市场经济国家的清单中。

寻求终止非市场经济方法，不强求市场经济地位

由于反倾销调查中的非市场经济方法应于2016年终止，这给人造成一种印象，即中国将在2016年后自动取得市场经济地位。甚至前任欧盟贸易专员德古赫特在2013年11月对欧洲议会演讲时也提到，2016年中国将会获得市场经济地位。这一观点受到欧洲议会议员的批评，多名议员在不同场合声称拒绝承认中国为市场经济体。

《中国入世议定书》第15段并未出现“非市场经济”一词，也没有直接给中国贴上非市场经济的标签。不过，其d项“如果中国根据进口成员国的国内法证明自己是一个市场经济体”暗示WTO成员可能假定中国是一个非市场经济体。由于2016年12月11日后失效的条款仅涉及非市场经济方法，并非直接针对成员方对市场经济地位的认定，中国难以从该条款中自动获得市场经济地位。

在中国入世之初，市场经济地位问题直接关系反倾销调查的方法，但是随着相关条款届满的日益临近，市场经济地位与反倾销调查方法之间将失去关联意义。从我国商务部和外交部的近期表态来看，我国政府的诉求在于应终止反倾销调查中的第三国替代方法，而非寻求承认市场经济地位。这一诉求是既符合对入世议定书的解读，也是相当务实的，避免单方面对欧盟作过高的期待。

欧盟应遵守国际义务，终止第三国替代方法

尽管对《中国入世议定书》第15段存在不同理解，但是欧盟委员会法律评估承认《中国入世议定书》中的部分条款将届满失效，欧洲议会内部法律评估也认为2016年12月11日之后不以中国价格为基准的替代方法不再可用。

不过，欧洲议会内部法律意见又认为，上述结论并不妨碍a项解释为如果相关产业显示未能满足市场经济条件时仍可采取替代方法。有批评指出，如果采纳这种解释，将使ii目的届满失效完全失去法律意义。

中方要求欧盟履行国际承诺和终止第三国替代方法的诉求是站得住脚的。根据第15段d项：“无论如何（In any event）a项ii目的规定应在加入之日后15年终止”，依条约的整体解释，“无论如何”应排除上述欧洲议会法律评估的观点。不仅如此，中方的诉求还可从WTO裁决中找到支持，WTO上诉机构在欧共体紧固件案件中指出根据中国入世议定书“特殊规则”将于2016年到期。

预防采用所谓“非标准方法”

2016年1月欧盟委员会公布影响评估概念文件，提出三种可能采取的对策：方案一，维持当前立法和实践不变；方案二，简单地将中国从欧盟反倾销立法的非市场经济国家清单中删除，一般性地适用标准反倾销计算方法，仅以个案方式处理中国特定产业的非市场经济情形；方案三，将中国从非市场经济国家清单中删除，同时修改欧盟贸易防御中计算倾销的方法。针对中国的情况设计全新的条款，包括：（1）如果存在出口价格或成本严重扭曲的所谓“特殊市场状况”，则采用参考第三国的成本调整方法；（2）加入延续现有反倾销措施的祖父条款；（3）限制在双反案件中使用“轻税规则”等。欧洲议会决议则建议欧盟在对华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中采取所谓“非标准方法”，同时敦促欧盟针对中国修改贸易防御工具。由于方案二的个案分析与方案三的成本调整方法都属于非标准方式，欧洲议会决议并未在方案二和方案三作出明确的选择。

方案二对于欧盟修法程序而言较为简单，仅是将中国从清单中删除，并不涉及欧盟反倾销实质规则的改变。但是，针对特别产业的个案分析方式在欧盟反倾销基础立法中找不到法律依据。

方案三比较复杂，系将欧盟实践中采用的成本调整方法编纂为成文立法，然而成本调整方法涉嫌违反世贸规则，该方案很可能得不到WTO上诉机构的支持。今年3月29日WTO争端解决机构专家组对阿根廷诉欧盟生物柴油案（DS473）作出报告，否定了欧盟的成本调整方法。欧盟已提出上诉，目前尚待上诉机构做出最终裁定。

对于中国市场经济地位问题，欧盟委员会尚未提交修法草案。据称，欧盟委员会将于本周公布影响评估草案以及公众咨询结论，7月欧盟还将就此问题进行讨论。按此进度，欧盟在近期内向欧盟理事会和欧洲议会提交修法草案的可能性不大。

目前欧盟成员国对2016年后是否延续非市场经济方法存在分歧。据称，意大利等南欧国家支持德国和法国提出的立场，比利时也转向支持此方法。丹麦、瑞典、芬兰、荷兰和英国则反对继续使用非市场经济方法。正是因为北欧等国反对，早在2013年提出的反倾销和反补贴修订条例迟迟无法通过。

对于欧洲议会决议和德法立场文件，我方需预防欧盟继续采用非市场经济方法，做好提交WTO争端解决机构裁决的预案，同时继续做欧盟成员国的工作，争取获得北欧和东欧国家的支持。

中美关系发展的动力与路径

中美之间的交流机制已经不能主要限于政府层面，而应该延伸至社会层面，例如商业界、学术界，其中学术界交流显得尤为重要。

对于双边关系而言，中国要坚持一贯的外交战略。这个外交战略就是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中国永远不称霸、永远不搞扩张。亚太地区是中美利益交汇最集中、互动最频繁、利益冲突最可能发生的地区，因此尤其需要慎重处理。

□ 陈积敏

2016年3月31日到4月1日，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应美国总统奥巴马邀请出席在华盛顿举办的第四届核安全峰会。习主席在峰会上就中国在核安全问题上的政策主张作了题为“加强国际核安全体系 推进全球核安全治理”的主旨发言。与此同时，中国还向峰会提交了《中国核安全领域进展报告》，体现了中国对于关系到全人类安全与福祉的核安全问题的高度重视，展现出一个负责任大国的担当与胸襟。

本届峰会除了讨论核安全问题之外，与会各国的双多边外交互动也是一个值得观察的议题，其中习近平主席与奥巴马总统的双边会晤更成为国际社会关注的中心。本次习奥会是奥巴马总统在峰会期间唯一安排的双边会晤，也是两国领导人今年首次举行的面对面的会谈，整个会谈持续了两个小时。奥巴马总统在其后的记者会上强调，双方就众多议题进行了坦诚且富有建设性的对话，认为“这是在确保美中保持一种有效、建设性关系所作的众多努力中又迈进的一步，这种关系不仅对于美中两国人民十分重要，对于整个世界也是如此”。当然，中美关系是复杂的。美中之间的合作在不断增强，但竞争也在加强，而两国领导人并没有避谈存在的分歧。尽管如此，中美两国仍然能从大局出发，在诸多具有重要国际影响的关键性问题上形成了共识。会后，双方发表了中美元首气候变化联合声明以及中美核安全合作联合声明。实际上，本次核安全峰会上中美双方的互动显示出保持中美关系的大局稳定，推动两国关系持续发展的动力与路径。

中美关系的发展应多一些沟通机制，少一些交流障碍。中美间的战略沟通，至少能够发挥两个方面的重要功能：其一是明确并正确判断对方的战略意图。这是管控分歧，防止局部事态的扩大影响到两国关系全局的关键方面。目前，中美两国已经建立了90多种交流机制，有效保障了中美关系的有序发展。但是，其中也存在不少问题，例如美国政界对中美交流机制作用的认识不到位，仍存在一些妨碍中美沟通与交流的杂音。2015年9月习近平主席对美国进行国事访问前夕，美国国内部分政治人物表示，奥巴马政府不应该给中国以这样的“礼遇”，甚至鼓吹要取消这次访问。其二是这种沟通机制不能仅体现在官方层面，也应当延伸至社会各个层面，如学术界。例如中国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这是中国打造周边命运共同体的重要实践。然而，美国学者并没有关注“一带一路”的内容，而将注意力放到了中国与周边国家存在的争端方面。显然，中美之间的交流机制已经不能主要限于政府层面，而应该延伸至社会层面，例如商业界、学术界，其中学术界交流显得尤为重要。

中美关系的发展应多一些接力，少一些借力。中美接力通过两国在共同利益领域的务实合作实现互利共赢的目标，不仅有助于促进两国间的战略互信，也是实现在双边、地区乃至于全球问题取得突破性进展的必要路径。例如，本次核安全峰会期间，中美双方在气候变化与核安全领域中的合作就体现了这一点。这种接力关系将会把中美关系导向一个更加健康、持久的发展前景。中美借力则是通过战略投机的方式来实现单方的国家利益，其出发点就带有取巧的成分，这样做的结果可能会使其获得短期的战略收益，但却会加深双方的战略互疑，尤其是在中美两国竞争面更为凸显的情况下。例如，在东北亚安全问题上，美国通过施压中国的方式来实现其战略目的就属于此例。

中美关系的发展应多一分理解，少一点指责。两国关系中不仅存在共同利益的一面，也存在利益矛盾，甚至冲突的一面，对于中美两个在政治制度、发展阶段、历史文化存在巨大差异的国家来说更是如此。国家间在面对共同利益时所体现出来的关系并不能反映出两国关系的全貌，也展现不了其本质，而恰恰是在两国利益出现矛盾的时候才能表现出双边关系的成熟与否、稳定与否。中美关系的重要性已毋庸多言，但两国关系是否已经足够成熟与稳定尚难有定论，其中一个关键的影响变量就在于每当中美关系间出现利益分歧与矛盾的时候，双方便开始出现相互猜忌、指责的现象。例如，中美两国在网络安全方面的博弈。在网络安全领域，中美之间存在诸多共同利益，本可以展开更为密切的合作，但美国对中国的种种指责损害了这种合作氛围，不仅无助于构建一个安全、共享、有序的国际网络环境，也不利于双边关系的发展。

中美关系的发展应多一些彼此尊重，少一点自我优越。正如人际关系一样，国家间关系也需要相互尊重，平等相待。这种相互尊重首先并主要体现在对对方核心利益与重大关切的尊重上。然而，中美关系在这一点上还很欠缺，这主要是由美国方面造成的。鉴于当前中美关系仍存在不对称性，即美国对中国施加影响的方式与手段更加多样，美国在中美关系中仍相对占据主动地位。考虑到近代的历史遭遇与现实需要，中国将主权、安全与发展利益视为不可侵犯、不容谈判的核心利益，将独立自主视为实现国家复兴的根本原则。然而，仍有不少美国人以“民主灯塔”自居，以“天赋使命”的冲动来看待与推进中美关系，不时就中国的民主、人权问题为两国关系发展设置障碍，甚至一些政治人物也希望利用这些议题来吸引眼球。从表象上来看，这是美国国内政治的一种现象，但从根本上来看还是美国心理优越感的体现，并没有表现出对一个具有全球影响力大国应有的尊重。

中美关系的发展应多一些现实性，少一点幻想症。这一点对于中美双方而言都有着实际意义。从中方来说，随着中国总体实力突飞猛进的增长，在国际战略领域也出现了一些急躁冒进的思想，给外界造成了一种势必要“坐二望一”的误解。这不利于中美关系的长远发展。对于双边关系而言，中国要坚持一贯的外交战略。这个外交战略就是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中国永远不称霸、永远不搞扩张。亚太地区是中美利益交汇最集中、互动最频繁、利益冲突最可能发生的地区，因此尤其需要慎重处理。

与此同时，美国也应该摒弃其滞缓，甚至中断中国现代化进程的想法。实际上，冷战后二十多年里，美国所期待的那种“历史的终结”并未变成现实，而是面对着一个在政治制度、价值理念等方面存有明显差异的中国的迅速崛起，这种理想与现实的差距本应该让美国人接受世界文明多样性的现实，并意识到试图改造中国是不切实际的做法。在本次习奥会上，奥巴马总统再次重申美国政府的对华政策立场，即美国欢迎一个和平、稳定、繁荣的中国崛起，并与美国一道应对全球挑战。这对于中美两国而言是幸运的，对于世界来说也是如此。

大国关系

发挥『一带一路』中的青年力

——『一带一路』青年力高端论坛综述

□ 史小今

5月13日下午，由中国大学生“一带一路”协同发展行动中心主办的首届“一带一路”青年力高端论坛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召开，30余名政府官员代表、企业代表、国际组织代表、民间组织代表、学者代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使节代表参加了论坛。此次论坛以“‘一带一路’青年力”为主题，来自政府部门、企业、高校、研究机构、国际组织的代表围绕“青年大学生如何在“一带一路”战略中肩负使命、积极行动”展开讨论。

团中央学校部李骥副部长指出，在全球化日益深化的情况下，我国面临来自国际、国内的巨大挑战，想要走向复兴必须实现与全世界的互联互通。当代青年与时代的发展高度吻合，希望他们能够聚焦这一战略，真正地参与其中，找到实现才华和抱负的机会和空间，做出实实在在的贡献。

对于我国“一带一路”倡议所面临的国际局势，清华大学国家战略研究院院长、资深研究员周琪教授进行了详细的分析。据周琪介绍，我国推行“一带一路”倡议除面临诸多外部挑战外，一些走出去的企业也因忽视非政府组织和社会舆论的诉求，引发一系列问题。她提出，在推动“一带一路”倡议时，既要有魄力又要有审慎意识，加强对风险因素的预判和防范。周琪认为，青年具有敏锐的头脑、更强的创造性和开拓精神，希望“一带一路”协同发展行动中心能够帮助他们更好地认识自己的使命，认清“一带一路”倡议所面临的国际环境，脚踏实地地为国家发展和国际交流做出实际贡献。

中国人民大学国际事务研究所所长王义桅教授从青年的认识期待、历史使命、时代担当三个方面，分别介绍了什么是“一带一路”、为何要建设“一带一路”以及如何建设“一带一路”。他指出，当代青年肩负前所未有的历史使命，时代对他们提出了更高的学习要求。为此，青年人必须树立正确的方式方法，“走出近代，告别西方”，从身体心理状况、知识结构、人文素养等各方面提升自己。

新德里金砖国家研究所所长高兴提出“文化共同体”的概念，希望各国青年共同参与，以开放的态度海纳百川、求同存异，建立符合“丝路”国家共同文化的文化共同体。他认为，当前各国存在的冲突，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忽略文化建设和对他国文化的误解。因此，青年人关注的重点应该从发展转移到文化建设和交流上来，各校青年人要建立新的合力，在“一带一路”平台上加强脑动力建设、实现文化融合、消除各国的误会，避免企业在“一带一路”建设中走弯路。

会议综述